

安吉数字物流港公用码头建设工程之一号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安吉数字物流港公用码头建设工程之一号路工程（项目代码：[2311-330523-04-01-479178](#)）已由安吉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安发改投〔2023〕274号文批复，项目业主为浙江安吉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受业主委托，浙江安吉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招标人（下称招标人），建设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详见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anji.gov.cn>）、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zjpubservice.zjzfwf.gov.cn>）。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安吉数字物流港公用码头建设工程之一号路工程位于湖州市安吉县境内，物流港码头陆路集疏运需通过公路完成，故需新建一号路与235国道衔接，形成四通八达的集疏运网络。本项目概算总投资约7622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约4476万元。

本项目按交通运输部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公路路线设计规范》（JTGD20—2017）中相关规定执行。根据本项目的功能定位和通行能力及车道数的需求分析，确定本工程采用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60km/h，路基宽度32.5m；桥涵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I级。

2.2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设1个标段，即第EPC01标段。

第EPC01标段：本工程起点位于235国道K23+284处，与其呈T型交叉，路线向西南布设，终点止于宋家湾附近，起点桩号K0+000，终点桩号K1+240，路线全长1.24km，盖板涵2道。沿线主要城镇为递铺街镇，涉及一个行政村（马家村）。主要交叉公路有235国道。范围内的设计施工总承包，主要内容包括：（1）设计：第EPC01标段范围内的公路工程（含路基、路面、涵洞、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绿化环保工程等）的定测详勘核查、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工程量清单及工程量清单预算编制、施工项目专用技术规范编制和相关科研、专题报告、后续服务等。（2）施工：第EPC01标段范围内的公路工程（含路基、路面、涵洞、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绿化环保工程等的施工及缺陷责任期缺陷修复）。

计划工期：19个月（约570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3个月（约90日历天），自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协议书签订之日开始计算工期；施工工期16个月（约480日历天，不含绿化工程保活期1年），自监理人签发开工令中注明的时间开始计算工期；缺陷责任期24个月（绿化工程缺陷责任期12个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设计资质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工程设计公路行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

及以上资质】，施工资质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投标人参与投标施工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所有单位数量不得超过2家，联合体牵头人独立承担施工任务，须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联合体成员方独立承担设计任务，须具有设计资质。

3.3（1）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的投标人应列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http://glxy.mot.gov.cn))”中最新公布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与上述名录相符。对于未进入上述名录或单位名称与上述名录不符的投标人，不得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需附列入上述名录网上查询结果扫描件），对于未列入上述名录或单位名称与上述名录不符或投标文件中未附列入上述名录网上查询结果扫描件的投标人，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2）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有工程设计公路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的投标人应列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http://glxy.mot.gov.cn))”中最新公布的公路行业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与上述名录相符。对于未进入上述名录或单位名称与上述名录不符的投标人，不得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需附列入上述名录网上查询结果扫描件），对于未列入上述名录或单位名称与上述名录不符或投标文件中未附列入上述名录网上查询结果扫描件的投标人，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标段投标（组成联合体作为一家投标人参加投标除外），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本次招标不接受本项目的设计咨询服务单位、初步设计单位、代建单位、监理单位或以上单位的附属单位以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的形式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6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7 其他要求：无。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已注册用户，请登录湖州市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市域一体体、) (<http://123.153.1.133:42260/TPBidder/memberLogin>) — “交易主体登录”，下载获取后缀名为“.HZZF”的招标文件、招标图纸等。

4.2、注册咨询、技术服务电话：4009980000

CA 锁办理：请登录湖州市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市域一体）(<http://123.153.1.133:42260/TPBidder/memberLogin>)办理。

4.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4.4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招标图纸等有任何疑问，应先致电，投标疑问以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交至招标人如下信箱：402477692@qq.com。提交疑问截止日为**2024年1月19日**16:00时，超过截止日期的提疑不予受理。招标人将于**2024年1月16日**前在网上发布补充（答疑、澄清）文件。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招标人统一组织工程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投标人视需要自行前往现场踏勘。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月31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录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电子交易平台—湖州市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市域一体)—上传投标文件模块，上传“CA 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5.3逾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6. 标后履约考评要求

本项目纳入标后履约考评，参与考评的关键岗位人员为施工现场项目部项目经理。项目月考勤合格率为 80%，项目整体考勤合格率为 60%。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anji.gov.cn>）、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zjpubservice.zjzfwf.gov.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浙江安吉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拥军路101号

联 系 人：程工

电 话：0572-5309053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7楼1706室

联 系 人：吕工、叶工

电 话： 15657160305、13018933800

邮 箱：402477692@qq.com

9. 软件技术支持

交易平台网络技术支持：联系人：（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10. 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

(<http://123.153.1.133:4226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远程不见面开标：是指将传统的开标场所搬到网上，招标人、投标人只需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无需到开标现场参与即可进行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人在线质疑、招标人在线回复等操作。

浙江安吉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日